

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津教科规办〔2022〕08号

2022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经天津市政府同意，现将《2022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印发给你们，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课题申报指导思想

2022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和评审工作，坚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定位，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以提升市教育科研质量和水平为重点，充分发挥教育科研创新理论、服务决策、指导实践、引导舆论的重要功能，为加快推进天津市教育现代化、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持和知识贡献。

申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着力推出体现国家水准、天津水平的研究成果，要立足党和国家事业的发展需要，鼓励以天津市教育改革与发展中的重大理论或实践问题为主攻方向，突出研究的决策参考价值、

理论创新价值和实践应用价值。重视跨学科综合研究，鼓励区域协同研究。^{*}

二、课题申请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3. 重大和重点课题申请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者和指导者的责任；

课题组成员年龄均不超过 55 周岁（1987 年 6 月 17 日之后出生）；

6. 自筹课题需具有中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硕士学位；

7. 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8. 申请人可以根据研究的实际需要，吸收外省市和境外研究

所在工作单位或博士后工作站申请。

三、课题申请单位范围

各区属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市直属公

四、课题申请单位条件

在组织申报时，各有关单位要根据《管理办法》和《指南》，结合本单位的研究基础和优势，围绕《指南》确定的研究方向，提出具有原创性、前瞻性和可行性的研究项目。鼓励结合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提出具有现实意义的政策建议。

五、申报课题的管理与监督

（一）课题管理。课题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体制。省社科规划办负责对全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的宏观管理，指导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工作；各市州社科规划办负责对本地区的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的管理。

（二）监督与检查。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三）经费管理。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四）成果管理。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五）其他管理。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六）其他管理。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七）其他管理。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八）其他管理。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九）其他管理。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十）其他管理。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十一）其他管理。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十二）其他管理。省社科规划办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对各市州社科规划办的课题管理情况定期进行评估。

国家级科研项目的负责人，当年立项的不能申请同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人及课题组成员同年度不能以内容相同或相近选题申请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二）申报者必须是课题的实际主持者，对申报课题有充分的研究能力，能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三）申报者必须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能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遵守学术道德规范。

（四）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五）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六）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七）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八）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九）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十）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十一）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十二）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十三）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十四）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十五）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十六）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十七）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十八）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十九）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二十）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二十一）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二十二）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二十三）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二十四）申报者必须具有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协调能力、相关研究经验、研究基础和时间保证。

（二十五）申报者必须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当水平，不具备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须由两名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明确意见。各级科研管理部门不得收取任何申报评审费用。市规划办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

八、限额申报

本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实行限额申报，高校及科研院所限额申报 15 项，高职院校限额申报 10 项，中职院校限额申报 3 项，直属单位限额申报 5 项，各区教师发展中心限额申报 11 项。请各二级管理单位组织申报人积极申报，认真审核，用足、用好申报数额。

九、其他相关要求

1.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请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 5 年申报资格；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凡在课题申报和评审中发现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除按规定进行处理外，均被列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

以公布。

4. 所有申报课题将通过资格审查和专家匿名评审等程序。专家评审采用《活页》匿名方式，《活页》论证字数不超过 7000 字，要按《活页》中规定的方式列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课题评审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优胜劣汰，宁缺毋滥。中小学和幼儿园申报的课题，每项课题限报一名主持人，每名主持人限报一项。

（三）“天津教育科研管理数据库”申请人可通过“天津教育科研管理数据库”（<http://tjjysj.istudy.sh.cn/>）访问平台，平台将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上线。

1. 请申报人通过该平台完成《申请书》填写并上传《活页》，同时上传《活页》扫描件。《活页》扫描件与《申请书》填写内容一致，且《活页》扫描件上必须有本人手写签名。

2. 请申报人将《申请书》与《活页》各一份，用 A4 纸双面打印，

在每页右下角依次盖章，即“本人意见”与“二级管理单位审核意见”加盖管理单位公章及负责人签章。以上签章齐全后，全文扫描形成一个 PDF 文档，跟 PDF 版本的《活页》一起提交到平台上。

3. 签章齐全的《申请书》与《活页》需经二级管理单位再次审核，此次审核需确认申请人提交的《申请书》签章是否齐全。

4. 各二级管理单位按照限额完成本单位课题申报审核后，需导出《申报汇总表》，加盖单位公章上传至平台。在平台上提交给规划办的所有材料均视为经过各级单位审核同意的文本。

（一）申报书（含支撑材料）：由各二级管理单位组织填写，各二级管理单位对申报书（含支撑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由各二级管理单位将申报书（含支撑材料）盖章扫描件上传至平台。

（二）申报汇总表：由各二级管理单位组织填写，各二级管理单位对申报汇总表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由各二级管理单位将申报汇总表盖章扫描件上传至平台。

（三）

（四）

（五）

（六）

（七）

